

國立中正大學紫荊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

學生修業規定（115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一、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128 學分包括 (1)通識教育 28 學分 (2)共同必修 36 學分												
甲組： 分組必選 12 學分 分組選修 12 學分 客製化學程 24 學分 自由選修 16 學分					乙組： 主專業註記選修 44 學分 輔專業註記選修、客製化學程 20 學分或 自由選修 20 學分擇一修習。							
二、各類科目包括：					一		二		三		四	
(一) 通識教育共 28 學分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中英文能力課程： 通識國文(必修 4 學分) 通識英文(必修 4 學分)					2 2	2 2						
其他： 至少於「 <u>資訊能力課程</u> 」選擇 1 門課程及 <u>博雅通識向度 1、2、3、4、5、6</u> 中各選 1 門課程。其餘學分可選擇修習通識國文、 資訊能力課程、基礎概論課程或博雅通識 中任何向度之課程。					★參閱「國立中正大學學生修習通識教育修業規定」。 ★請參閱通識教育中心「各學系不採計通識教育課程一覽表」，若修習不採計課程，則不採計為通識教育課程修習學分數。 ★參閱「國立中正大學學士班學生修習體育科領域規定」。							
◎「社會實踐課程」(必修一門)												
◎大一、大二體育為必修 0 學分；一、二年級上、下學期各一門												
(二) 共同必修科目共 36 學分												
科學與技術通論 (一)					3							
人文與社會通論 (一)					3							
世界文明經典閱讀 (一)					2							
微積分					2							
高等教育與學習規劃					2							
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					2							
科學與技術通論 (二)						3						
人文與社會通論 (二)						3						
世界文明經典閱讀 (二)						2						
統計學						2						
人工智慧導論與應用						2						
資本主義與全球化							2					
科技、醫療與社會								2				

氣候變遷與能源議題					2			
跨領域專題研究與實作（一）						2		
跨領域專題研究與實作（二）							2	
（三）甲組 1. 分組必選 12 學分，包含： (1) 論文寫作入門（Essay Writing）2 學分 (2) 進階英語寫作與溝通（一）（二）4 學分 (3) 新興科技與社會變化 2 學分 (4) 研究方法：量化與質化取徑 2 學分 (5) 研究方法：專題實作與應用 2 學分 2. 分組選修 12 學分 3. 客製化學程 24 學分： (1) 須包含至少兩個學院之課程，且該兩學院不得屬於同一學院群（群 A：文學院、社會科學院、教育學院；群 B：理學院、工學院；群 C：法學院、管理學院）；第三個學院以上無此限制。 (2) 該兩學院之課程各自的學分數不得少於 8 學分；第三個學院以上之課程無此限制。 (3) 本學程之選修課程得列入客製化學程，惟不得高於 6 學分。					（三）乙組 1. 主專業註記選修 44 學分： 選定本校專業學系作為主專業註記，並修習該系雙主修規定課程至少 44 學分，如修習雙主修者，不得與主專業註記相同學系。 2. 輔專業註記選修或客製化學程 20 學分： 選定非屬主專業註記學系所屬學院之專業學系作為輔專業註記，並修習該系輔系規定課程至少 20 學分。若未擇定特定輔專業註記，可選擇修習 20 學分之客製化學程代替，或自由選修 20 學分，惟該學程之課程不得與主專業註記之課程重複。			

（四）甲組自由選修 16 學分： (1) 修習各學系課程之學分數得列為自由選修學分。 (2) 超修 28 學分之通識課程得列為自由選修學分，至多採計 6 學分。 (3) 放棄教育學程或超修教育學程之學分得列為自由選修學分，至多採計 4 學分。 (4) 本學程學生選修軍訓（護理）、體育課程之學分數，得列為自由選修之學分，惟一學期各以 1 學分為限。 (5) 選修語言中心開設課程得列一門為自由選修學分。					（四）乙組自由選修 (1) 修習各學系課程之學分數得列為自由選修學分。 (2) 本學程學生選修軍訓（護理）、體育課程之學分數，得列為自由選修之學分，惟一學期各以 1 學分為限。 (3) 超修之通識學分不得計入自由選修學分。 (4) 超修之教育學程學分不得計入自由選修學分。 (5) 選修語言中心開設課程得列一門為自由選修學分。			
---	--	--	--	--	---	--	--	--

備註：

1. 本學程學生修讀他系雙主修必修科目及指定選修學分，得計至多 18 學分入本學程自由選修學分。

2. 學生應於大一下學期結束前，任選甲組或乙組修習。修業期間欲轉組應於大二下學期結束前提出轉組申請，且以申請乙次為限。

★社會實踐課程為校定必修課程，學士班學生皆須修習經社會實踐課程委員會認證之社會實踐課程，並至場域實踐六至十小時。